

# 丽江师范高等专科学校

## 2017 年职业教育活动周实施方案

根据教育部、中央宣传部、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共青团中央和中华职教社印发的《关于做好 2017 年职业教育活动周相关工作的通知》（教职成函〔2017〕4 号）和 2017 年度全国、全省职业教育工作会议精神，落实省教育厅《关于开展 2017 年职业教育活动周暨举行云南省高等学校学生职业技能大赛闭幕式的活动方案》（云教函〔2017〕121 号），我校特制订此方案。

### 一、活动时间及主题

（一）活动时间：2017 年 5 月 7 日-13 日

（二）活动主题：共筑职教梦 喜迎十九大

### 二、活动组织及主旨

（一）活动组织：全校各部门联动，共同组织开展职业教育活动周。

（二）活动主旨：紧扣职教活动周主题，宣传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弘扬“劳动光荣、技能宝贵、创造伟大”的时代风尚，弘扬工匠精神，大力宣传国家支持职业教育的发展政策，提升社会各界对职业教育的认同度。

### 三、活动标示及口号

1. 活动标示：使用教育部等六部门指定的“职业教育活动周标示”。



2. 活动口号：就业创业有本领，继续学习有通道。

#### 四、活动周工作内容及任务安排

##### （一）举办职业教育改革发展成果展

1. 负责部门：党政办、教务处、教学服务中心、宣传部、招就处、各教学系

2. 工作内容：

（1）党政办负责组织 2017 年职业教育活动周启动仪式  
时间：5 月 8 日上午 9 点；

（2）教务处负责凝练学校改革发展情况，制作 8 块展板，制作规格按照已有展板架安排；

（3）每个教学系制作反映本系职业教育改革发展的成果展板一块，每个专业制作反映本专业教育改革的成果展板一块（还未有毕业生的专业可暂不制作）。可围绕专业建设、人才培养模式、校企合作、产教融合等具有明显职业特性的内容选题。制作规格：统一为“门型易拉宝展板”，宽 1.2 米，高 2 米。

以上展板请于 2017 年 5 月 7 日上午 9 点前，提前带到

学校活动指定地点摆放。

教学服务中心负责安排展板摆放地点。拟安排地点为教学楼二楼南北门厅及通道。

## （二）举办职业教育座谈会、报告会

1.负责部门：党政办

2.工作内容：邀请人大代表、政协委员、企业人员和社会各界人士参观考察学校，举行职业教育座谈会、报告会，征询职业教育改革发展意见建议

## （三）举办中小學生、中职學生进校园深度体验活动

1.负责部门：教科系、艺术系、生科系

2.工作内容：教科系负责邀请中小學生进校；各教学系负责安排观摩教学、观摩实训室、专业教室，需安排中小學生能够直接参与的项目，让中小學生能够亲身体会和感受高职院校办学特色及教学特点。

## （四）举办优秀毕业生返校宣讲会

1.负责部门：招就处、学生处

2.工作内容：招就处邀请优秀毕业生回校传授求学、就业、创业之路，激励和引导学生打牢文化基础，掌握专业技能，正确择业和创业。

学生处负责组织安排学生参与讲座和活动。

## （五）举行招生就业宣传活动

1.负责部门：招就处

2.工作内容：开展招生、就业咨询，介绍职业院校招生考试制度改革情况，介绍国家和云南省职业教育免学费及资助学生惠民政策。

#### （六）组织学生进行便民服务活动

1.负责部门：团委

2.工作内容：组织学生进社区、进街道、进工厂、进乡村，开展为民便民服务活动；同时根据学生专业特长，开展形式多样技能展示和表演活动。

#### （七）宣传报道

1.负责部门：宣传部、各教学系

2.工作内容：活动期间邀请当地新闻媒体对我校职业教育活动周进行宣传报道。宣传部负责在校园网首页开设职业教育活动周专栏；收集各教学系每日上报信息，于次日 12 点以前将整理汇总后的宣传材料挂网，同时将材料上报教育厅职成教处。教育厅宣传材料格式要求：

文字：字数在 800-1500 字左右。如引用其他媒体文章，请务必标注文章来源。

照片：JPG 格式，图片宽不低于 2000 像素，单张不低于 2M，请对每张图片配文字说明。

动漫、视频短片：200M 以内，分辨率 1280\*720 以上，格式为 mp4。

#### （八）安全保卫

1.负责部门：保卫处

2.工作内容：全面负责活动周期间校园安全工作。

## 五、活动周总体工作要求

（一）制定活动方案。各教学系和部门要高度重视此项工作，在次方案基础上认真设计活动方案，精心组织实施，力求做到活动周期间“天天有活动，处处有看点，人人有收获”。于2017年5月3日前将活动方案报教务处。

（二）及时报送信息。职教活动周期间，各教学系和部门要安排专人进行日报制度，每日17点前，向宣传部发送当日活动情况、典型活动案例、宣传报道案例、海报等文字材料、照片和视频。宣传材料格式与上述要求相同。

（三）总结活动情况。开展活动后，请各教学系和部门于2017年5月16日前，向教务处报送一份活动总结报告。报告内容应包括参加活动人数、学校数、企业数、教师数、学生数、学生参与覆盖率、主要活动形式、观摩体验活动项目数、媒体报道情况、活动照片和视频等情况。

## 六、活动周时间安排表

| 时间        | 主要活动内容（具体活动细节不重复）                              |
|-----------|--|
| 2017年5月7日 | 1.职业教育改革发展成果展启动仪式<br>2.各教学系安排的职教活动             |
| 2017年5月8日 | 1.中小學生进校园深度体验活动<br>2.招生就业宣传活动<br>3.学生技能展示和表演活动 |
| 2017年5月9日 | 1.中职学生进校园深度体验活动<br>2.招生就业宣传活动<br>3.学生技能展示和表演活动 |

|            |  |
|------------|--|
| 2017年5月10日 | 1.职业教育座谈会、报告会<br>2.各教学系安排的职教活动                 |
| 2017年5月11日 | 1.优秀毕业生返校宣讲会<br>2.各教学系安排的职教活动                  |
| 2017年5月12日 | 1.学生进行便民服务活动（进社区、进街道、进工厂、进乡村）<br>2.各教学系安排的职教活动 |
| 2017年5月13日 | 1.各教学系安排的职教活动                                  |